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变卖暨可能被动减持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执行案件需要,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饶陆华先生持有的公 司 68.523.474 股、69.000.000 股、68.000.000 股共计 205.523.474 股股票进行了公开 拍卖,用户姓名杭州锐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竞买号 O0530 于 2021 年9月25日竞得上述饶陆华先生持有的69,000,000股公司股票,两次公开拍卖"饶 陆华持有的科陆电子(002121)68.523.474 股股票"、"饶陆华持有的科陆电子 (002121) 6.800 万股股票",因无人竞拍,均已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8月27日、9月27日、10月9日、10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上查询获悉,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 10 时起 60 日期间内(竞价周期 与延时的除外) 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饶陆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共计 136.523.474 股股份进行公开变卖,饶陆华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被动减持的可能。现 将饶陆华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暨被动减持事宜披露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被司法变卖的基本情况

1、变卖标的物

"饶陆华持有的科陆电子(002121)68,523,474 股股票"、"饶陆华持有的科陆 电子(002121)6800万股股票"。

2、竞价时间

本次变卖的竞价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 10 时起 60 日期间内(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

3、变卖方式

网络司法变卖期为 60 天,如有竞买人在 60 天内变卖期中的任一时间出价,则变卖自动进入到 24 小时竞价倒计时; 24 小时竞价周期内,其他变卖报名用户可加价参与竞买,竞价结束前 5 分钟内如有人出价,则系统自动向后延时 5 分钟(循环往复至最后 5 分钟内无人出价)。竞买人需要先报名缴纳等同于标的物变卖价全款金额的变卖预缴款,才能取得变卖参与资格;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变卖价,方可成交。

本次司法变卖的具体内容详见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 上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变卖的情况

2021年7月19日-2021年7月20日,饶陆华先生所持1,83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0%)公司股份被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用户姓名北京天元永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竞得。

2021年9月24日-2021年9月25日,饶陆华先生所持6,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0%)公司股份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用户姓名杭州锐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竞得。

本次, 饶陆华所持公司共计 136,523,474 股股份将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 10 时起 60 日期间内(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被进行司法变卖。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饶陆华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亦非上述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的生 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陆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3,315,208 股,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 22.96%,其中,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322,203,47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6%,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323,315,208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饶陆华先生本次拟被司法变卖的公司股份共计为 136,523,47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42.23%,占公司总股本的 9.69%。若本次司法变卖最终成交,将导致饶陆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发生相应变动。
- 3、本次变卖事宜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买、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变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